



樹上說

提了五大疊重甸的試卷，朝着回家的山路走，心裏盤算着今天晚上該先改那一班的，也算算要多少個晚上苦撐，再加上一天好好利用的假期，才可以把筆一扔，把腰一伸，然後：「啊啊！改完囉！」就直直輪到床上去，睡個大半天。

做學生的時候，總對老師的生涯十分羨慕，因為既可隨意罵人，又不必讀那些勞什子的筆記講義，應付那些使人提心吊膽的要命考試測驗，活得十分瀟灑。等到教師當上了，個中滋味才一清二楚。固然沒有什麼機會隨意罵人，就是迫不得已動起真情的呆臉，實在不好看，自己也會惹來胃痛心悶，那又真是何必呢？從前筆記講義雖然討厭，但只有咬緊牙齦，讀它一天半晚，總能搬字過紙的拿準分數。考試測驗嘛？就算如何要命，終還捱得過去，想起放在考試之後的好玩節目，必對自己

說：「乖乖，還有五十頁講義，快完事了，好戲在後頭。先別睡！」果然，一眨眼，難過的日子過去，人早不知跑到那裏去癩了。當老師嗎？是那些讀得學生半死的筆記講義出品人。在它未到學生手上時，自己實在花了不少心血，雖然東抄西譯，依舊是「文責自負」。一旦出了什麼岔子，學生可以兩手一攤，聳聳肩說：「是先生如此說的。」老師卻是責無旁貸。學生考試

實在瀟灑不得

時期，還沒有卷子可改，也用不上課，旁人看來，果真厚福享盡。其實，這段日子十分難過，因為正式上課，口講手劃，精神集中得很多，但監考便不同了，來回走動得太上五分鐘，我準會硬直直的睡去。因此，必須想許多方法去保持不動的「清醒」。試卷到手，伏案大改已經是家常便飯，如果學生爭氣，把字體寫得端正，內容答得恰

到好處，還可以「老懷大慰」一番。要是碰上「倒亂芽菜」的字體，加上不知所云的答案，就夠你氣得七上八落。但無論怎樣，也得冷靜小心改下去，因為弄錯了學生分數，實在於心不忍。由此想想，當初認為教師生涯是十分寫意的想法，純然是學生立場的構思而已。

我這樣說，倒不是向人吐苦水，因為到目前，我還是覺得教學是宗樂事。儘管常常被學生氣得透不過氣來，可是他們幹了些什麼好事，惹得自己滿心是樂的機會也多得，這些快樂

什麼？不過，我總不斷提醒自己：當學生時還可以偷懶，聰明的胡混一點，依舊及格過關。不聰明而又懶，受害的也只是自己和少數關懷自己的人。但當教師的卻萬萬不能斷進修，把人家、把自己都管得緊緊的，否則，對不起的不只學生，還有他們的家長，所以幹這行行業，實在瀟灑不得。

●小思